

## 亞太國際投顧防制洗錢/打擊資恐(AML/CFT)，客戶身份確認

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時，或疑似洗錢、資恐交易時、或對於過去客戶所提供的資料之真實性或妥適性有所懷疑時，應進行下列客戶身分之確認。

1. 自然人客戶：請客戶提供身份證，居住地，聯絡方式。
2. 外國人客戶：請客戶提供護照或國籍證明文件(如本國身分證)，及在台戶籍或居住地址、連絡電話，並了解在台居留或交易目的(如觀光、工作、求學等)。
3. 法人或團體客戶：應提供公司或團體登記文件，政府核發營業執照，證明法人存在之文件，以及章程等約束法人之權利文件。法人之受託人身分，應先辨識為法人或團體之實質受益人或高階主管。

法人或團體之實質受益人辨識如下：

公司應依下列資訊，以確認客戶之實質受益人：

1. 直接、間接持有該法人或團體股份或資本超過百分之二十五之自然人。
2. 若依(1)未發現具控制權之自然人，或對具控制權自然人是否為實質受益人有所懷疑，應辨識有無透過其他方式對客戶行使控制權之自然人。
3. 若依(1)及(2)均未發現具控制權之自然人時，應辨識是否為高階管理人員（如董事或總經理、財務長或有權簽章之人）之身分，並取得身分證。